



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新聞稿

發稿日期：114 年 1 月 6 日

發稿人：主任檢察官許育銓

聯絡電話：08-7535211

屏檢偵辦翁姓嫌犯殺人案件

向法院聲請羈押獲准

本署據報指出本月 3 日晚間於屏東縣崁頂鄉有民眾因不明原因持凶器刺傷蘇姓被害人後逃逸，蘇姓被害人經送醫後仍不治死亡乙案，旋由本署指派檢察官洪綸謙指揮偵辦本案，並同時請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屏東分會派員慰問死者家屬。

經查，翁姓嫌犯與蘇姓被害人為鄰居關係，因細故口角爭執而心生怨懟，於 114 年 1 月 3 日 18 時許，持自行購買之牛刀 1 把，前往蘇姓被害人位於屏東縣崁頂鄉住處，持刀刺傷蘇姓被害人胸腹部等部位，隨即逃離現場，蘇姓被害人向鄰居求救，經緊急送醫後，仍因傷勢過重而不治死亡。

本署洪綸謙檢察官除先指揮屏東縣政府警察局東港分局派員調閱監視器追蹤逃逸之翁姓嫌犯外，亦到案發現場進行勘察採證，復於 1 月 4 日下午率同法醫進行相驗，而翁姓嫌犯逃逸後，至屏東縣崁頂鄉堤防、農地、倉庫及工寮等處躲避，迄至 114 年 1 月 5 日上午返回住處洗澡，經東港分局員警發現後，持本署核發之拘票將之逮捕。檢察官偵訊後，認翁姓嫌犯涉嫌刑法第 271 條殺人罪嫌，犯罪嫌疑重大並有逃亡之虞，向臺灣屏東地方法院聲請羈押，經法院於今日上午裁准羈押。